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LATE HOLDINGS LIMITED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7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業績公佈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八年之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93,659	114,874
銷售成本		(86,513)	(96,897)
毛利		7,146	17,977
其他收入		3,437	6,527
一般及行政開支		(19,236)	(20,05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收益/(虧損)		6	(3,058)
經營活動(虧損)/溢利	4	(8,647)	1,389
融資成本		(42)	(26)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扣減稅項		-	(13)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溢利		(8,689)	1,350
所得稅開支	5	(645)	(2,45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9,334)	(1,107)
已終止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	(459)
出售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收益		-	8,475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	8,016
年內(虧損)/溢利		(9,334)	6,909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9,334)	(1,107)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溢利		—	8,016
		<u> </u>	<u> </u>
		(9,334)	6,909
非控股權益		—	—
		<u> </u>	<u> </u>
年內(虧損)/溢利		<u>(9,334)</u>	<u>6,909</u>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盈利	6	美分	美分
基本		<u>(0.17)</u>	<u>0.14</u>
攤薄		<u>(0.17)</u>	<u>0.1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基本		<u>(0.17)</u>	<u>(0.02)</u>
攤薄		<u>(0.17)</u>	<u>(0.02)</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年內(虧損)/溢利	<u>(9,334)</u>	<u>6,909</u>
其他全面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2,421	(4,275)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重估土地及樓宇收益	<u>295</u>	<u>250</u>
年內其他全面收入	<u>2,716</u>	<u>(4,025)</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6,618)</u>	<u>2,884</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618)	2,884
非控股權益	<u>-</u>	<u>-</u>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u>(6,618)</u>	<u>2,88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956	20,574
投資物業		8,798	8,830
使用權資產		3,634	—
預付租賃付款		—	2,501
無形資產		1,268	5,323
於一間合營公司之權益		—	—
遞延稅項資產		202	611
應收貸款	9	—	3,587
非流動資產總額		40,858	41,426
流動資產			
存貨		316,487	324,062
應收貿易賬款	8	12,445	23,46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9	12,033	21,864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		684	96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36	310
現金及銀行結餘		11,518	14,369
		353,403	385,03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	14	18,079	—
流動資產總額		371,482	385,030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	10	7,815	15,837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1	12,920	24,028
合約負債		3,508	2,339
租賃負債		384	—
融資租賃承擔		—	33
應付稅項		249	17,313
		24,876	59,550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負債	14	17,300	—
流動負債總額		42,176	59,550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流動資產淨額		<u>329,306</u>	<u>325,48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70,164</u>	<u>366,906</u>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25	—
遞延稅項負債		<u>62</u>	<u>77</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787</u>	<u>77</u>
資產淨值		<u><u>369,377</u></u>	<u><u>366,829</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資本及儲備			
股本	13	599,596	590,430
儲備		<u>(230,225)</u>	<u>(223,607)</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369,371</u>	<u>366,823</u>
非控股權益		<u>6</u>	<u>6</u>
權益總額		<u><u>369,377</u></u>	<u><u>366,829</u></u>

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及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以下統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內有關財務報表編製之規定而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

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乃以歷史成本為計量基準，土地及樓宇以及若干金融工具之計量除外，該等項目按重估值或公平值計量。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二零一八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之新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除外。

除下文所述者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相同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而編製。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具有負補償特性之提早還款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 包括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內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之修訂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於下文概述。其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會計的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是承租人之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之租賃為該原則之少數例外情況。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相同。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允許本集團採納之過渡方法之詳情於下文披露。

本集團採用累計影響方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所有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期初累計虧損結餘之調整。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所准許，於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不予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美元	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美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574	(328)	20,246
預付租賃付款	2,501	(2,501)	–
使用權資產	–	3,355	3,355
融資租賃承擔	33	(33)	–
租賃負債(流動)	–	246	246
租賃負債(非流動)	–	313	313

以下對賬說明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束時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如何可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中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之租賃負債進行對賬：

千美元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的對賬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475
減：有關短期租賃之承擔	(163)
加：包含本集團認為可合理確定行使的延期選擇權的租賃	247
減：未來利息開支	(33)
加：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融資租賃負債	33
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租賃負債總額	<u>559</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租賃負債所應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為5.03%。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界定為賦予權利以於一段時間內以代價換取一項資產(相關資產)之使用權之合約或合約之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期間內擁有：(a)自使用已識別資產獲得絕大部分經濟利益之權利及(b)指示已識別資產之用途之權利時，則合約賦予權利以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之用途。

就包含租賃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部分之合約而言，承租人須按租賃部分之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部分之總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部分，除非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部分中區分非租賃部分，而是將各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不區分非租賃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所有租賃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部分作為單一租賃部分入賬。

2.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出租人或承租人承擔租賃資產擁有權隨附風險及回報之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獲釐定為經營租賃，承租人將於租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付款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之資產將不會於承租人之財務狀況表內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擇，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為低價值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已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本集團已租賃手機、手提電腦及複印機）及於開始日期租期少於12個月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付款已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租賃負債之初步計量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之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之租賃優惠；(iii)承租人產生之任何初步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以達致租賃條款及條件規定之狀況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因生產存貨而產生則另當別論。除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定義或本集團對其應用重估模式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類別外，本集團應用成本模式計量使用權資產。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符合投資物業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符合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均按公平值列賬。

就本集團而言，持作租賃或資本增值用途的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並按公平值列賬。持作自用租賃土地及樓宇將繼續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入賬，並按公平值列賬。因此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該等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重大影響。除上述使用權資產外，本集團亦根據租賃協議租賃多項物業，本集團對該等物業行使判斷及釐定其是否為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及樓宇以外之另一資產類別。因此，租賃協議項下物業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按折舊成本列賬。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倘租賃隱含之利率可輕易釐定，則租賃付款將採用該利率貼現。倘該利率無法輕易釐定，本集團將採用其增量借款利率。

下列於租期內就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相關資產使用權所作付款被視為租賃付款：(i)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ii)取決於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付款（初步按於開始日期之該指數或利率計量）；(iii)承租人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將支付之款項；(iv)倘承租人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該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及(v)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終止租賃之罰款付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透過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ii)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之租賃付款；及(iii)重新計量賬面值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例如指數或利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付款變動、租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動。

作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

本集團已將投資物業出租予多個租戶。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作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方法大致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規定，因此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將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所有累計影響確認為對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累計虧損結餘之調整。誠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過渡條文所准許，於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不予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餘下租賃付款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貼現之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猶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首次應用日期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以評估該日有否出現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可行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ii)就租期將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應用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豁免，並將該等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iii)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步直接成本；及(iv)倘合約包含延長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期。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以：(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之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之合約。

本集團亦已租賃其機器，該等租賃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由於本集團已選擇就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累計影響法，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該等融資租賃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相應租賃負債為緊接該日期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收益主要指來自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以及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之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按業務分部之收益及業績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小計 千美元
	生產及銷售 石墨產品 千美元	製造及銷售 電子產品 千美元	買賣證券 千美元	電影製作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28,380	64,791	-	-	488	93,659
分部業績	(2,294)	3,279	(3,022)	(3,975)	(70)	(6,082)
未分配開支						
未分配折舊						(59)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減值						(684)
員工成本						(201)
公司開支						(1,621)
經營活動之虧損						(8,647)
融資成本						(42)
所得稅開支						(645)
年內虧損						(9,334)
分部資產	346,971	29,559	636	769	361	378,296
分部資產對賬： 未分配公司資產						34,044
資產總值						412,340
分部負債	(17,542)	(14,065)	(7,733)	-	(252)	(39,592)
分部負債對賬： 未分配公司負債						(3,371)
負債總額						(42,963)
折舊	1,499	1,143	226	-	3	2,871
重大非現金開支	1,714	-	9,166	3,975	-	14,855
新增資本開支	7,057	2,284	-	-	17	9,358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生產及銷售 石墨產品 千美元	製造及 銷售電子 產品 千美元	買賣證券 千美元	手機開發及 銷售 千美元	電影製作 千美元	其他 千美元	小計 千美元	石油 千美元	總計 千美元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49,437	64,950	-	-	-	487	114,874	-	114,874
分部業績	<u>10,131</u>	<u>4,618</u>	<u>(6,375)</u>	<u>(63)</u>	<u>(7,393)</u>	<u>10</u>	<u>928</u>	<u>8,016</u>	<u>8,944</u>
未分配收入									
匯兌收益							1,443	-	1,443
未分配開支									
員工成本							(59)	-	(59)
公司開支							<u>(923)</u>	<u>-</u>	<u>(923)</u>
經營活動之溢利							1,389	8,016	9,405
應佔合營公司虧損，扣減稅項							(13)	-	(13)
融資成本							(26)	-	(26)
所得稅開支							<u>(2,457)</u>	<u>-</u>	<u>(2,457)</u>
年內(虧損)/溢利							<u>(1,107)</u>	<u>8,016</u>	<u>6,909</u>
分部資產	359,065	50,083	2,121	360	13,184	908	425,721	-	425,721
分部資產對賬： 未分配公司資產							<u>735</u>	<u>-</u>	<u>735</u>
資產總值							<u>426,456</u>	<u>-</u>	<u>426,456</u>
分部負債	(22,429)	(20,312)	(16,777)	-	-	(96)	(59,614)	-	(59,614)
分部負債對賬： 未分配公司負債							<u>(13)</u>	<u>-</u>	<u>(13)</u>
負債總額							<u>(59,627)</u>	<u>-</u>	<u>(59,627)</u>
折舊	849	973	-	-	-	60	1,882	-	1,882
重大非現金開支	788	273	3,058	-	7,392	-	11,511	-	11,511
新增資本開支	<u>5,605</u>	<u>2,527</u>	<u>-</u>	<u>-</u>	<u>1,635</u>	<u>-</u>	<u>9,767</u>	<u>-</u>	<u>9,767</u>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之細分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資產總值		資本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英國	65,279	65,436	49,133	50,992	2,301	2,527
美國	-	-	985	1,341	-	-
香港	-	9,809	25,816	10,602	-	1,635
中國	19,389	12,930	13,383	42,270	28	134
澳門	-	-	10,535	1,927	-	-
馬達加斯加	8,991	26,699	312,488	319,324	7,029	5,471
	93,659	114,874	412,340	426,456	9,358	9,767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來自於相應年度為本集團總收益貢獻逾10%之客戶之收益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客戶A (附註)	不適用	26,699
客戶B	17,584	14,230
客戶C	14,095	15,456
客戶D (附註)	不適用	13,820

附註：有關客戶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本集團收益貢獻10%以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		
生產及銷售石墨產品	28,380	49,437
製造及銷售電子產品	64,791	64,950
其他	488	487
	93,659	114,874

下表提供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貿易賬款及合約負債之資料。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美元
應收貿易賬款	12,445	23,460
合約負債	3,508	2,399

4. 經營活動(虧損)/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活動(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持續經營業務		
折舊：		
－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物業	2,358	1,720
－ 租賃物業、廠房及設備	－	162
－ 計入下列項目之使用權資產(附註)：		
－ 預付租賃付款	36	－
－ 物業	226	－
－ 廠房及機器	310	－
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 租賃之最低租賃付款總額		
－ 土地及樓宇	－	259
－ 廠房及機器	－	79
出售存貨成本	86,513	96,897
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3,746	13,917
核數師酬金		
－ 核數費	576	385
－ 其他服務	14	27
存貨減值	161	400
應收貿易賬款減值，淨額	802	661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	118	－
應收一間合營公司款項減值	684	－
無形資產減值	3,975	7,392
短期租賃開支	51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472	(208)
已終止經營業務		
僱員成本	－	459

附註：

本集團在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採用累計影響法，並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進行調整，以確認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使用權資產。先前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融資租賃資產賬面值折舊亦識別為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需確認使用權資產折舊，而非根據先前之政策按直線法在租期內確認經營租賃產生之租賃開支。在該方法下，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5. 所得稅開支

綜合損益表之所得稅開支指：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香港利得稅支付		
— 本年度	43	—
海外稅項支付		
— 本年度	199	1,802
— 遞延稅項	403	655
	<u>645</u>	<u>2,457</u>
年內稅項支付	<u>645</u>	<u>2,457</u>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內來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按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為自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課稅年度起生效之利得稅兩級制下之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之首2,00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應課稅溢利按8.25%之稅率納稅，而剩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之稅率納稅。

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香港並無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沒有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現行適用稅率支付。

年內遞延稅項支付指就英國附屬公司作出之遞延稅項撥備。

6. 每股（虧損）／盈利

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盈利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虧損）／盈利	<u>(9,334)</u>	<u>6,909</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422,588,600</u>	<u>4,982,709,078</u>

持續經營業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數字計算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盈利	(9,334)	6,909
減：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盈利	—	8,016
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之虧損	<u>(9,334)</u>	<u>(1,107)</u>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422,588,600</u>	<u>4,982,709,078</u>

所用分母與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兩者所詳述者相同。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按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之年內盈利零(二零一八年：8,016,000美元)及上文就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兩者所詳述之分母計算，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零(二零一八年：0.16美分)，而已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攤薄盈利為每股零(二零一八年：0.16美分)。

由於在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金額相同。

7. 股息

董事決定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8. 應收貿易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收貿易賬款包括以下賬齡分析之貿易賬款(減減值虧損)，乃基於發票日期。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0-30日	6,885	8,981
31-60日	4,020	8,963
61-90日	1,438	2,805
90日以上	<u>102</u>	<u>2,711</u>
	<u>12,445</u>	<u>23,460</u>

9.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購買按金	4,011	12,166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項	294	6,881
其他應收賬款及應收貸款	7,728	6,404
	<u>12,033</u>	<u>25,451</u>
分析為：		
即期	12,033	21,864
非即期	-	3,587
	<u>12,033</u>	<u>25,451</u>

10. 應付貿易賬款

應付貿易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0-30日	3,593	3,534
31-60日	2,475	4,472
61-90日	1,279	3,708
90日以上	468	4,123
	<u>7,815</u>	<u>15,837</u>

11.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美元	二零一八年 千美元
其他應付賬款	7,454	16,968
應計費用	3,579	4,388
其他應付稅項	1,887	2,672
	<u>12,920</u>	<u>24,028</u>

12. 可換股債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發行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71,490,000港元（相等於9,166,000美元）之可換股債券。緊隨發行可換股債券後，1,002,422,400股本公司股份已獲發行。

13. 股本

	本公司			
	二零一九年	金額	二零一八年	金額
	普通股數目	千美元	普通股數目	千美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4,982,709,078	590,430	4,982,709,078	590,430
於轉換可換股債券時發行股份 (附註)	1,002,422,400	9,166	—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5,985,131,478</u>	<u>599,596</u>	<u>4,982,709,078</u>	<u>590,430</u>

附註：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行使本金總額（扣除開支）約為71,49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無）之可換股債券發行1,002,422,400股普通股（二零一八年：無）。

1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決議出售於Global Selec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GS集團」）之全部股權。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收到若干意向表示有意收購GS集團。建議出售GS集團並不構成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原因為其並非本集團一項獨立主要業務或經營地區，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GS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千美元
存貨	43
應收貿易賬款	4,195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565
現金及銀行結餘	1,276
	<u>18,079</u>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千美元
應付稅項	<u>17,300</u>

15. 報告期後事項

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爆發已導致中國以及其他國家及地區之眾多行業出現業務中斷。儘管面對各種挑戰，各國政府及國際組織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以遏制疫情。本集團將密切監察疫情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之討論及分析

(於本公佈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美元」均指美利堅合眾國之法定貨幣)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營業額為93,700,000美元，較去年之114,900,000美元減少21,200,000美元或18.5%。股東應佔虧損淨額為9,300,000美元，即每股虧損0.17美仙，而二零一八年則為溢利淨額6,900,000美元，即每股0.14美仙。資產負債表方面，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為412,3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26,500,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淨值為369,4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66,800,000美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i)於全球從事礦產(主要為石墨產品)生產及買賣；(ii)於英國提供電子製造服務；及(iii)多媒體開發及電影製作。

本公司於全球從事生產及買賣石墨產品之業務逾10年。本公司認為石墨業務經營是其盈利增長的主要渠道。石墨產品的客戶包括中國及全球的鋼鐵公司、鋰離子電池公司及耐火材料公司，以及石墨產品需求客戶。

本公司之電子製造服務由其英國全資附屬公司Axiom Manufacturing Services Limited(「Axiom」)經營。Axiom提供全方位外包電子產品製造服務，從電子產品設計到製造均包含在內，涉及醫療、國防、運輸、航天、保安、海事、天然氣及其他行業。外包電子產品製造及設計服務通常均冠以客戶之品牌。Axiom絕大部分客戶位於英國及北美。

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誼礫石墨有限公司(前稱麒麟藝術有限公司)經營文化及多媒體業務，業務範圍包括製作電影、電視及網上節目、引進有價值的國外電影到中國大陸等等。本公司首部名為「天馬」的黑色幽默電影之拍攝已完成，其主題為反對戰爭及核武器。

石墨生產

本公司已從事石墨業務超過10年。石墨廣泛地用於航天、鋼鐵、汽車、電動車、電池及潤滑劑行業。一方面，由於石墨為不可再生礦物質，全球石墨礦產量有限，存量日益減少。另一方面，自Andre Geim與Konstantin Novoselov就發現石墨烯的特殊特性而獲得二零一零年諾貝爾獎以來，石墨作為戰略材料之需求上升。包括石墨與稀土元素的十四種材料被視為關鍵材料。

作為盈利增長之主要發展核心，於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把握機會，戰略儲備了一大批半成品石墨，一如房地產開發商之土地儲備。所購買之石墨儲備將主要作為本公司高級石墨產品之原料，是本公司石墨業務發展壯大之基礎。二零一七年，本公司在非洲馬達加斯加新建了石墨生產線及倉庫。二零一八年一月，新建石墨生產線開始生產石墨產品。

為提高及增強盈利，除擴充其現有石墨生產設施外，本公司亦計劃在馬達加斯加建立額外石墨生產線。為提供新石墨生產線之資金，本公司決定發行600,000,000港元10年期零息可換股債券，已獲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九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批准。

半成品石墨置換

本公司持有大量庫存之半成品石墨。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Global Select Limited (「GSL」) 與本公司之石墨材料供應商Madagascar Graphite Limited (「MGL」) 簽訂「石墨礦石—混合目半成品置換合約」(「該合約」)。根據該合約，(1) GSL把向MGL購買的5,000噸半成品石墨庫存(「半成品石墨」)，按照1:11的比例置換成55,000噸於MGL擁有的馬達加斯加礦場開採的石墨礦石(「石墨礦石」)；及(2)GSL有權把庫存內所有的半成品石墨都按照1:11的比例置換成MGL的石墨礦石，且由GSL全權酌情選擇置換的時間、數量及礦石種類。

該置換為本公司帶來兩項重要利益而沒弊處。首先，該置換增加了本公司運用原材料的靈活性。因為凡是半成品石墨能生產出的成品，石墨礦石都可以做到。唯若干訂單要求特定體積密度或顆粒體積的石墨產品，半成品石墨就無法生產這類產品，而需要用一定種類的石墨礦石來生產。其次，在該置換前，每噸成品需要約20噸石墨礦石作為原材料，成本約為300美元。通過按1:11比例進行置換，生產每噸成品的石墨礦石成本可從300美元減至200美元。

置換比例(1:11)乃由雙方按半成品石墨及石墨礦石各自的平均含碳量，另加損耗及其他虧損因素撥備的10%釐定。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的所有半成品石墨已被置換為石墨礦石。

就該置換而言，本公司已委聘一名Australian Institute of Mineral Valuers and Appraisers之獨立專業礦物估值師(亦為JORC & KCMi之認可專家)協助置換檢測以及對在馬達加斯加置換的石墨礦石進行石墨礦石盤點、含碳量核證、數量噸數估計及估值。

電影製作

本公司之文化及多媒體業務營運包括製作電影、電視及網上節目、引進有價值的國外電影到中國大陸等。本公司首部以反戰爭及反核武器為主題的黑色幽默電影「天馬」已拍攝完成。

經營業績

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收益為93,700,000美元，較二零一八年之114,900,000美元減少21,200,000美元或18.5%。於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之石墨業務營業額為28,400,000美元，較二零一八年之49,400,000美元減少42%。石墨產品銷售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本公司決定不出售其半成品石墨，而改為將石墨礦用作原材料，以供製造高價值產品。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電子製造服務業務之營業額為64,800,000美元，較去年之65,000,000美元減少200,000美元或0.4%。電子製造服務業務之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匯率變動所致。年內英鎊兌美元的匯率貶值約4.3%。

儘管本公司首部名為「天馬」的電影之拍攝已完成，但於回顧期間，本公司文化行業業務並無產生任何收益，原因是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取得電影發行的批准。由於電影發行面臨不確定性以及市況出現不利變動，經參考擬定用途及當前市場環境審閱電影版權之可收回性後，本公司管理層決定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損益內確認減值虧損3,975,000美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之營運資金主要來自經營活動及發行本公司可換股債券產生之現金流量。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為11,500,000美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14,400,000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額約329,300,000美元（二零一八年：325,500,000美元）。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負債比率（按租賃負債之融資租賃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為0.3%（二零一八年：0.01%）。

債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本公司並無任何銀行借貸或銀行融資承擔；
- 本公司並無任何來自任何關連人士之借貸；及
- 本公司並無任何銀行透支。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集團之債務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經營租賃承擔約為500,000美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與購買固定資產相關的資本承擔（二零一八年：無）。

持有重大投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事項。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九年，本公司之資本架構並無變動。本公司之資本包括普通股及其他儲備。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英國、中國、馬達加斯加及香港僱用339（二零一八年：348）名僱員。本集團相信其與僱員之關係良好。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根據僱員之功績、資歷及能力制定。本公司董事之薪酬乃由薪酬委員會釐定。本公司並無實施任何購股權計劃。

外匯風險

本集團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收入及產生之成本分別以港元、美元、人民幣及英鎊計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匯遠期合約或使用任何衍生合約對沖其貨幣風險。本集團透過密切監控外幣匯率變動管理貨幣風險，在需要時或會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股息

董事已決定不宣派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法律訴訟

本集團並無知悉任何待決或面臨威脅之法律訴訟，而倘若本集團被判敗訴，可能對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報告期後之重大事項

於年末後，冠狀病毒疾病(COVID-19)爆發已導致中國以及其他國家及地區之眾多行業出現業務中斷。儘管面對各種挑戰，各國政府及國際組織已實施一系列措施以遏制疫情。本集團將密切監察疫情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營運之影響。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整個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文三項偏離除外：

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然而，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而Feng Zhong Yun先生目前擔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好處在於可確保本集團維持一貫的領導，並使本集團之整體策略規劃更有效及更具效率。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將不會削弱權力與權限之平衡，而該架構將能讓本集團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經計及本集團之整體情況後，董事會將於適當時候繼續檢討及考慮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

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應按特定任期委任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應按指定任期委任，並可重選連任。本公司所有在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指定任期。這與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構成差異。然而，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須最少每三年退任一次，並可重選連任，此乃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符合管治常規守則及企業管治守則項下所規定相同水平之恰當措施。

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Feng Zhong Yun先生獲重選為執行董事；而吳麗寶先生和Chai Woon Chew先生各自獲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守則條文第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

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其他公務無法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對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證券。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以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或須按照上市規則所載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之合約權益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概無本公司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所訂立且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之任何合約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期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可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股份或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之人士或法團（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如下：

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Zhao Jie	實益擁有人	1,125,000,000	18.80%

* 按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共5,985,131,478股已發行股份計算。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綜合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下列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麗寶先生（主席）、韓志軍先生及Chai Woon Chew先生。審核委員會已採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之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及外部核數師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商討有關審核、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等事宜，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

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的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同意並將此初步公佈中所載涉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所列金額進行了核對。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布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規定的鑒證業務，因此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不就此初步公佈發表任何鑒證意見。

更改公司名稱及組織章程文件

為符合新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及與本公司業務發展一致，本公司於其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將其公司名稱由南海石油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誼礫控股有限公司，以及修訂其組織章程細則。建議名稱變更及組織章程細則之修訂已經本公司大多數股東於其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而本公司之名稱已獲公司註冊處處長批准更改，並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生效。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獲得之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董事確認本公司於整個年度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刊發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司年報將適時寄發予選擇收取本公司通訊文件印刷本之股東，並將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elate.hk>)刊登。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執行董事包括Feng Zhong Yun先生及張雪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韓志軍先生、Chai Woon Chew先生及吳麗寶先生。

代表董事會
誼礫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Feng Zhong Yun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